**平安乡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**

**支出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。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奉节县2022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3〕356号），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了绩效目标 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本单位已收到奉节县2022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专项资金3万元，并完成末端支付3万元。

1.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本单位按照上级要求，依规定程序，已将全部款项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，提升我乡农村人居环境效果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产出指标设定分值为50分，自评得分5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（1）数量指标。目标设定完成安装监控数量6套，分值10分；实际完成公共停车场建设1处，硬化停车场面积1700平方米，本项自评得分10分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目标设定验收合格率100%，分值为15分。

（3）时效指标。目标设定按时完成率100%，分值为15分。本单位在收到资金后的第一时间里，完善相关的规定程序，按时完成100%，本项自评得分15分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效益指标设定分值为30分，自评得分3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（1）社会效益。有效改善人居环境，分值为30分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满意度指标设定分值为10分，自评得分10分，具体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目标设定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95%，分值为10分。通过工作人员发放问卷和走访调查，受益人员满意率≥95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100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附件：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自评表